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21-001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及短信方式下发给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由丁忠民董事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 6 人，实际出席 6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决定进行换届。第八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

经公司控股股东山东海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海化集团”)及第七届董事会推荐，董事会决定提名孙令波、丁忠民、迟庆峰、王永志、魏鲁东、陈国栋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决定进行换届。第八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名。

经第七届董事会推荐，董事会决定提名綦好东、朱德胜、马东宁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独立董事意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

3. 关于公司设立技术研发中心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加强技术研发人才队伍建设，通过技术改造和产品研发，推动公司持续发展，公司决定设立技术研发中心。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4. 关于提议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定于2021年1月27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相关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9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孙令波，男，1973年生，大学学历。历任潍坊市寒亭区区委机要局科员，区委办公室文书、综合科副科长、副主任科员、副主任，区委副秘书长，区保密局局长，寒亭区开元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党工委书记，寒亭区区委常委、副区长等职，现任山东海化集团党委书记。

丁忠民，男，1963年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潍坊纯碱厂设计院科长、基建处副处长，潍坊海化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副局长、局长、党支部书记，山东海化煤业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山东海化集团基建处处长、总经理助理、总法律顾问、党委副书记等职，现任山东海化集团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迟庆峰，男，1965年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纯碱厂副厂长、厂长，山东海化华龙硝铵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山东海化集团工程部(技术中心)经理等职，现任山东海化集团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王永志，男，1966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山东海化集团热力电力分公司党政办主任兼机关党支部书记，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潍坊海峰热电有限公司副经理，山东海化集团党政办公室主任兼党总支副书记、机关党委书记，山东海化集团团委书记、纪委副书记，山东海化集团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兼物资装备中心经理，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副总经理兼纯碱厂厂长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纯碱厂党委书记。

魏鲁东，男，1970年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山东海化集团财务部副部长，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陈国栋，男，1981年生，大学学历，会计师。历任山东海化集团财务部副科长、科长、副经理、财务管理总监等职，现任山东海化集团财务部部长。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孙令波、丁忠民、迟庆峰、陈国栋四位先生除在控股股东山东海化集团担任职务外，未在其他单位兼任职务，王永志、魏鲁东两位先生未在本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包括控股股东兼任职务。各候选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綦好东，男，1960年生，博士研究生，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山东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助教、副教授、教授、会计系主任，山东财政学院教授、会计学院副院长、副校长，山东财经大学副校长等职，现任山东财经大学教授。

朱德胜，男，1966年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注册会计师。历任山东财经大学讲师、副教授等职，现任山东财经大学教授、会计学院副院长。

马东宁，男，1969年生，法学学士，国家二级律师。历任潍坊市法律顾问处律师助理、司法局干部，山东求是和信律师事务所律师等职，现任山东求是和信律师事务所主任。

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条件。